

142.开具个人所得税完税记录

【功能概述】

供个人/单位纳税人在线申请开具个人所得税完税记录。

【办理路径】

个人开具：个人所得税 APP〔办税〕→〔证明开具〕→〔纳税记录开具〕

单位开具：自然人电子税务局扣缴端〔首页〕→〔查询统计〕→〔缴税记录查询〕

【办理流程】

网上申请→证明开具

【具体操作】

一、个人开具

1.登录个人所得税 APP,点击纳税记录开具,选择开具年月起、开具年

办税

专项附加扣除填报



专项附加扣除
填报



专项附加扣除
修改和作废

税费申报



综合所得年度
汇算



更正申报和
作废申报

证明开具



纳税记录开具

我的委托



首页



办税



服务



个人中心

月止。

< 返回

纳税记录开具

温馨提示：

- 1.根据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年第55号》的规定，您可申请开具2019年1月及以后的纳税记录；
- 2.每人每天最多可开具三次纳税记录；
- 3.若您对纳税记录的内容有疑问，[请点击帮助](#)。

证件类型	居民身份证
证件号码	3*****6
开具年月起	2022-01 >
开具年月止	2022-07 >

>>

请按住滑块，拖动到最右边

生成纳税记录

查看申请记录

2.点击生成纳税记录，生成后选择保存至相册。

[返回](#)

纳税记录开具

温馨提示：

- 1.根据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年第55号》的规定，您可申请开具2019年1月及以后的纳税记录；
- 2.每人每天最多可开具三次纳税记录；
- 3.若您对纳税记录的内容有疑问，请[点此帮助](#)。

证件类型	居民身份证
证件号码	3*****6
开具年月起	2022-01 >
开具年月止	2022-07 >

验证通过



生成纳税记录

查看申请记录

[< 返回](#)

纳税记录申请记录

温馨提示：

- 1.仅支持查询最近30天（含30天）内开具的纳税记录，如有需要，请重新开具；
- 2.若您对纳税记录的内容有疑问，请[点此帮助](#)。

申请时间：2022-07-19 09:10:17

税款所属期：2022-01至2022-07

制作成功

开具范围：全国

[预览](#)

[保存](#)

申请时间：2022-07-18 12:58:52

税款所属期：2022-01至2022-07

制作成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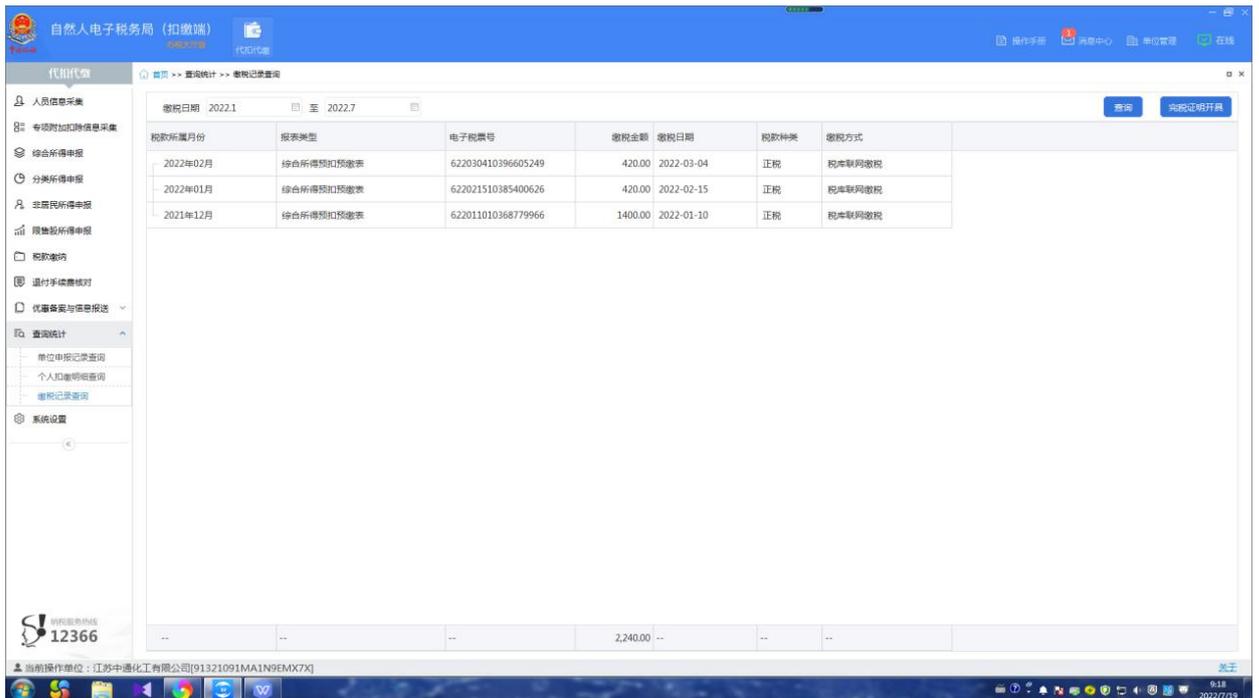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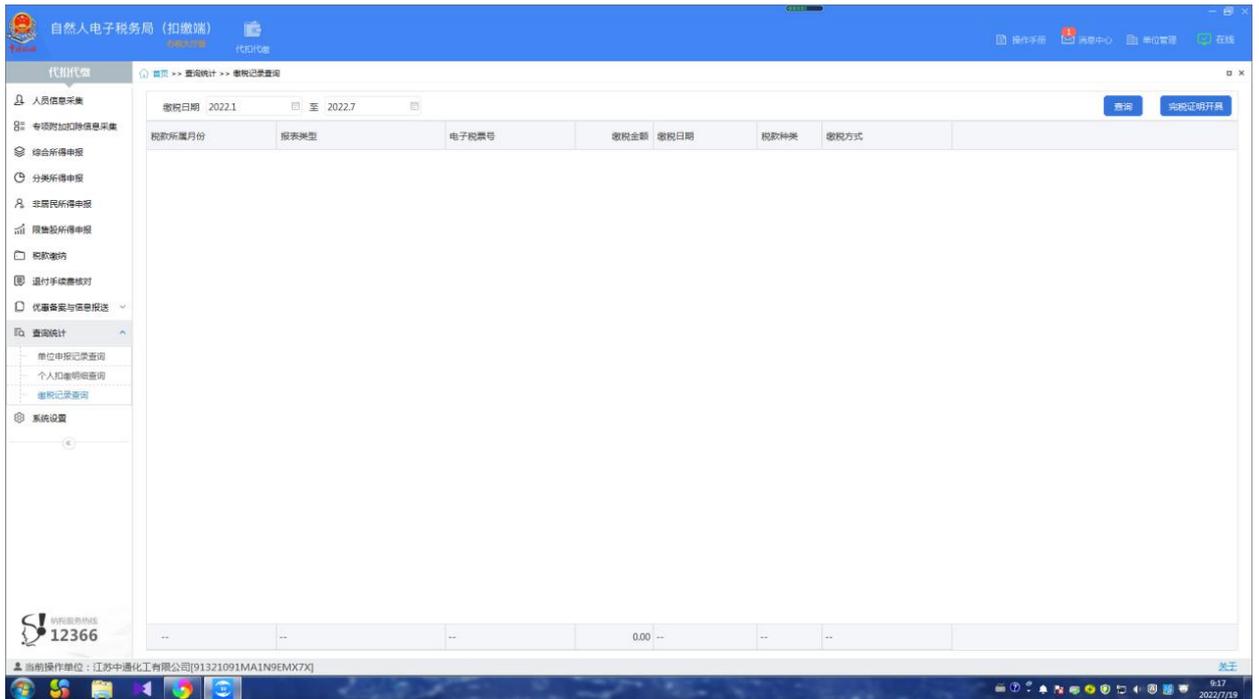
开具范围：全国

[预览](#)

[保存](#)

二、单位开具

1.点击功能菜单【查询统计】→【缴税记录查询】，进入“缴税记录查询”界面。缴税日期默认为当前税款所属月份。选择缴税日期后点击【查询】按钮查询缴税记录。



2.查询到的缴税记录,可开具完税证明,点击页面右上角完税证明开具。

